附件7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灵寿县妇女联合会　　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执行数（至2022年底）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1	妇联工作经费	灵寿县妇女联合会	5	5	0	100	
2	2022年省级妇女之家建设专项资金	灵寿县妇女联合会	8.5	8.5	0	100	
3	2022年“美丽庭院”示范创建活动经费	灵寿县妇女联合会	11	11	0	100	